

恒锋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持股 5%以上股东进行股票质押式回购补充质押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恒锋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近日接到公司持股 5%以上股东魏晓婷女士通知，获悉魏晓婷女士与长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进行股票质押式回购补充质押交易，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股东进行股票补充质押的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第一大股东及一致行动人	补充质押股数（股）	质押开始日期	质押到期日	质权人	本次质押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用途
魏晓婷	是	700,000	2017-12-05	办理解除质押登记日为止	长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4.99%	补充质押
合计		700,000				14.99%	

二、股东股份累计被质押的情况

截至本公告日，魏晓婷女士共持有公司股份 4,671,261 股，占公司总股本 5.56%；本次其所持有的部分股票进行质押式回购补充质押交易后，魏晓婷女士累计处于质押状态的股份数量为 4,670,000 股，占其持有公司股份的 99.97%，占公司总股本的 5.5595%。

三、股东质押的股份是否存在平仓风险

公司股东魏晓婷女士质押的股份目前不存在平仓风险，未来股份变动如达到《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等规定的相关情形的，将严格遵照权益披露的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四、备查文件

- 1、股票质押式回购补充质押业务交易确认书；
- 2、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股份冻结明细。